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ST 新民

公告编号：2014-054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6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63号），核准公司向东方恒信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吴江新民化纤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新民印染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4-046号《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2014年8月8日，公司披露了2014-050号《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按照相关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开展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中相关银行债务的移转工作已基本完成。

本公司将继续加紧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并按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九日